

上 编

中华民国的建立和 北洋政府的统治 (1912 年—1928 年)

第一章 中华民国成立

第一节 武昌起义和中华民国成立

一、四川保路运动和辛亥革命的发动

（一）孙中山的早期革命活动

孙中山是中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先行者和主要领袖。1866年，孙中山出生于广东香山县。1879年，孙中山赴檀香山，在其兄孙眉的帮助下入学就读，接受西式教育，并产生了“慕西学之心，穷天地之想”和“改良祖国，拯救同群之愿”。1883年，孙中山回国，在香港继续其学业，1892年毕业于香港西医书院。在西医书院学习期间，孙中山常与郑士良、陈少白等讨论时局，抨击清王朝的腐败无能，推崇洪秀全为“反清第一英雄”，自命为“洪秀全第二”；同时，积极同进步青年交朋友，并联络反清的会党。

1894年，孙中山上书李鸿章，提出一些改良措施以图国家独立富强，未得到李鸿章的答复。之后，孙中山到檀香山，于同年11月24日在华侨中组织了兴中会。兴中会揭示国内面临瓜分的深重危机，提出了“振兴中华”的口号。入会的秘密誓词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①。香港兴中会是中国资产阶级成立的第一个革命团体，它的成立标志着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活动的开始。兴中会成立后，孙中山即着手在广州联络会党、绿林，筹划反清武装起义。由于起义消息泄露，起义未及发动即被镇压，参加起义的70多人被捕，陆皓东牺牲，孙中山遭通缉，被迫流亡海外。1896年10月，孙中山抵达伦敦，被骗入清王朝驻英使馆。由于原香港西医书院老师康德黎的营救而幸免于难。事后，孙中山用英文写成《伦敦被难记》，在香港刊行。一时间，孙中山成了海内外闻名的革命家。

^① 孙中山。檀香山兴中会盟书。孙中山全集。第一卷。北京：中华书局，1981.20

戊戌变法前后，孙中山和兴中会对国内的影响不大。当时，国内政坛活跃的是康有为、梁启超等维新派人士。孙中山早年曾想结交康有为，遭拒绝。百日维新失败后，康、梁逃往日本，孙中山主动约康有为等会谈，希望携手合作。康有为仍不忘“今上”，拒绝合作。梁启超曾一度与孙中山共谋反满，但梁启超“流质易变”，加之康有为竭力反对，联盟未成。义和团运动兴起之际，兴中会派郑士良到惠州发动起义，因军火接济不上而失败。惠州起义虽遭镇压，却博得了许多人的同情。孙中山回忆说：第一次广州起义失败后，“举国舆论莫不目予辈为乱臣贼子”，而惠州起义失败后，世人已无“恶声相加”，有识之士更“多为扼腕叹息”，“前后相较，差如天渊”^①。这表明孙中山领导的革命事业正日益深入人心，影响正逐步扩大。

（二）民主革命思想的传播和革命团体的建立

20 世纪初，革命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第一，义和团运动和八国联军侵华之后，更多的中国人深切感受到亡国灭种的危机，对帝国主义的仇恨和对清政府统治的不满增强了；第二，中国出现了一代伴随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新式教育发展而产生的新型知识分子阶层。这些受西式教育的知识分子，在民族危机日益加深，群众运动高涨的推动下，开始了对中国出路的探索。

1900 年，留日学生在日本东京建立爱国团体励志会。1901 年，秦力山在东京创刊《国民报》，鼓吹用革命手段救亡图存。1902 年 4 月 26 日，章炳麟等倡议召开“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周年纪念会”，以纪念明朝灭亡，激发人们反清的热情。因日本政府阻挠，会议由东京转到横滨补开，孙中山主持了纪念会。这次纪念会“影响于各省留学生绝巨，其后留学界中爱国团体纷纷并起，即导于忘国纪念”^②。

国内学界爱国运动也在快速发展。20 世纪初，上海是革命力量聚集的主要地区。1902 年，蔡元培和章炳麟在上海成立“中国教育会”，蔡元培任会长。该会表面上办教育，暗中鼓吹革命。在它的影响下，各地纷纷效仿，掀起了宣传革命的热潮。1902 年冬，上海南洋公学爆发学潮，反对学校当局迫害进步学生。中国教育会支持学生们的斗争，成立“爱国学社”，接纳退学学生。南洋公学学潮，对东南各省影响很大，造成了从来未有过的退学大潮。中国教育会和爱国学社对各地学潮都给予积极支持，并与上海《苏报》建立了密切联

^① 孙中山：《建国方略》，孙中山选集：上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199

^② 冯自由：《革命逸史》，初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45.81

系。《苏报》成了爱国学社师生们发表革命言论的园地。自章士钊担任报刊主笔以后，该报连续刊出数十篇倡言革命的文章，在知识界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在国内外学潮影响下，新型知识分子的革命觉悟有了进一步提高。1903年，他们掀起了大规模的爱国运动。是年4月，日本报刊传来广西巡抚王之春为平定会党起事向法国借兵、借款的消息。东京中国留学生立即组织起来，召集声讨大会，控诉王之春的卖国罪行。中国教育会和爱国学社响应东京留学生的爱国运动，通电全国，号召全国人民起来斗争。虽然后来证明向法国借兵一事系误传，但这一事件却反映出青年学生爱国热情的高涨。与此同时，又发生了规模更大的拒俄运动。1903年，盘踞东北的沙俄军队不但不按约撤军，反而提出七项无理要求。全国民众无比愤慨，留学生尤为激昂。他们召开“拒俄”大会，组织拒俄义勇队，并派代表回国活动，要求出兵抗俄，表示学生愿作先锋，奔赴前线，与沙俄血战。拒俄运动主要倾向是反帝，并不反清，参加运动的多数成员对清政府还抱有幻想。但是，爱国斗争仍遭到清政府的镇压，促使一部分留日学生从反帝爱国走向了反清革命，并建立了“军国民教育会”，号召实行“民族主义”，推翻清王朝。

紧接着，1905年又爆发全国规模的抵制美货运动。从19世纪70年代起，美国就不断发生排华事件，迫害华侨华工。1894年，美国政府强迫清政府订立限制去美华工的条约，歧视和虐待华工。1904年，美国又提出新的排华法案，胁迫清政府续订排华苛约。1905年5月上海商务总会召开会议，倡议若不废约，将抵制美货，并通电全国商会，要求采取统一行动。两个月后，美国拒不废约。于是，全国各地学界、商界闻风而起，掀起了不销美货，不买美货的运动。美国政府迫使清政府下令禁止抵制美货运动，以上海商务总会会长曾铸为代表的民族资产阶级上层人士退出运动，是年底，运动逐渐消沉。这次爱国运动以上海为中心，席卷全国，波及海外，坚持半年之久，终迫使续约没有签订。运动也推动了当时全国各地正在进行的收回利权运动，其首创的抵制外货的斗争方式也常为以后的反帝爱国运动所沿用。

随着爱国运动的深入，新型知识分子担起了为革命做舆论宣传的重任，上海和东京是他们创办革命报刊，发行革命书籍，宣传革命思想的中心。1903年到1905年间，他们创办刊物近20种，出版革命书籍近50部。这些革命书报流传比较广泛，有的还深入到农村。民主革命思想迅速传播开来。章炳麟、邹容和陈天华为宣传革命思想做出了巨大贡献。

章炳麟（1869年—1936年），原名绛，号太炎，浙江余杭人。他早年曾支

持维新变法，后逐渐倾向革命。他针对康有为的改良论调，发表了《驳康有为论革命书》。从满汉矛盾出发，借“夷夏之辩”的古老命题，阐明了反清革命的道理。

邹容（1885年—1905年），字蔚丹，四川巴县人，留日学生。1903年，邹容发表《革命军》一书。他以通俗简洁的文字阐述中国进行革命的必要性和正义性，大力鼓吹西方资产阶级所倡导的天赋人权、自由、平等学说，主张用革命手段恢复人民应当享有的民主权利。提出了建立“中华共和国”的口号。此书被称为近代中国的“人权宣言”，其销量在清末革命书刊中占第一位。1903年6月，因《苏报》刊登章炳麟《驳康有为革命书》和介绍《革命军》的文章，清政府勾结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逮捕了章炳麟、邹容，制造了震惊全国的《苏报》案。在被监禁期间，章、邹始终坚贞不屈，毫不动摇。1905年4月，邹容病死狱中，年仅20岁。

陈天华（1875年—1905年），字星台，湖南新化人。1903年，陈天华发表《猛回头》、《警世钟》两书。他在书中深刻揭露帝国主义侵略给中国人民带来的深重灾难，指出清政府已经成为“洋人的朝廷”。他驳斥保皇派的谬论，认为：“要想拒洋人，只有讲革命，不能讲勤王。”陈天华的书通俗易懂，很快就传到农村、军营和工厂，成为当时资产阶级革命派宣传革命的锐利武器。

革命思想的传播为革命团体的建立提供了前提条件。1904年，各地纷纷建立资产阶级革命小团体，其中影响较大的有湖南华兴会、湖北科学补习所、江浙光复会。

华兴会的创建者黄兴（1874年—1916年），原名轸，号廛午，湖南善华人。自幼勤奋读书，19岁中秀才。他1902年留学日本，1903年参加拒俄运动，自愿回国策划革命。1903年11月，黄兴以其生日为名，与朋友集会，成立华兴会，并任会长。华兴会以“驱除鞑虏，复兴中华”为宗旨，其工作重点是联络会党，发动起义。1904年11月，华兴会联络哥老会，密谋在长沙起事。因谋事不密，起义未发动即流产。黄兴被迫流亡海外。1904年7月，湖北革命党人刘静庵等在武昌成立科学补习所，以“补习科学”为掩护，暗中从事革命活动。科学补习所主要任务是转化湖北新军。他们认为“革命非运动军队不可，运动军队非亲身加入队伍不可”^①。1904年底，科学补习所因响应华兴会起义受牵连，被迫解散。后刘静庵重新组织了秘密团体日知会。在上海，

^① 张难先，湖北革命知录，北京：商务印书馆，1946.55

1904 年 10 月成立了光复会，蔡元培任会长。其入会誓词是“光复汉族，还我河山，以身许国，功成身退”。光复会主张民族革命，领导江浙地区的革命运动，“代表了江南广大人民长期以来强烈的反满复汉的要求”^①。

（三）中国同盟会的成立及其纲领

革命形势的迅速发展要求建立一个全国性的资产阶级革命政党。自 1902 年至 1905 年间，孙中山作了一次环球旅行，在欧美华侨中宣传革命思想，发展革命组织，进一步扩大革命影响，并酝酿建立新党的计划。1905 年 7 月，孙中山到日本横滨，在各革命团体领导中间做工作，倡议建立一个全国统一的革命组织，以便领导全国的革命运动。经过酝酿，1905 年 8 月 20 日，在东京正式成立中国同盟会。

同盟会成立大会通过了黄兴等人草拟的章程，推举孙中山为总理。黄兴主持执行部庶务科，在总理外出时代理总理工作。同盟会的主要成员是中小资产阶级及其知识分子。据统计，1905 至 1907 年间加入的会员，98% 以上都是中小资产阶级及其知识分子。1905 年 11 月 26 日，同盟会创办了机关报《民报》。同盟会不同于在它之前建立的那些革命小团体，它把国内外革命者团结在自己的旗帜之下，已具备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政党的规模，并成为当时领导全国革命运动的中心。

同盟会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为纲领，这个十六字纲领原是 1903 年孙中山在日本东京青山办军事学校为学生制定的誓词。孙中山将同盟会的纲领归纳为三民主义，即民族、民权、民生三大主义。

“驱除鞑虏，恢复中华”是民族主义的基本内容，它包含两层意思：一是反满，亦即推翻清政府，并改变它一贯推行的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政策。二是实现民族独立。所谓反满，不同于狭隘的大汉族主义。孙中山曾指出“民族主义，并非是遇着不同族的人便要排斥他”，“我们不是恨满洲人，是恨害汉人的满洲人。假如我们实行革命的时候，那满洲人不来阻害我们，决无寻仇之理”^②。可见，革命派反满，实质上是反对清王朝的反动统治。革命派没有公开提出反帝口号，虽然与他们自身力量不够和对帝国主义本质认识不清有关，但由于清王朝已经成为“洋人的朝廷”，推翻清政府的统治实际上已经包括了反帝的内容。

^① 吴玉章：《辛亥革命》，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71

^② 孙中山选集：上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80~81

民权主义的内容是“建立民国”，是要推翻封建帝制，建立民主共和国。《军政府宣言》规定：“今者由平民革命以建国民政府，凡为国民皆平等以有参政权。大总统由国民公举。议会以国民公举之议员构成之。制定中华民国宪法，人人共守。敢有帝制自为者，天下共击之！”初步勾画出了民主共和国的蓝图。

民生主义的主要内容是“平均地权”。鉴于西方资本主义制度的弊病，孙中山提出要“举政治革命、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孙中山认为资本主义社会问题产生的根源是没有解决土地问题。提出解决土地问题的方法是“核定天下地价，其现有之地价，仍属原主所有；其革命后社会改良进步之增价，则归于国家，为国民所共享”^①。民生主义主观上希望实现资本主义式的高效率，同时又要避免资本主义社会的贫富分化，实现效率与平等的完美统一，是一种不切实际的空想。

《民报》创刊以来，迅速占领了舆论的中心地位，革命思想迅速成为社会思想的主流。梁启超在《新民丛报》上发表文章鼓吹改良，反对革命。于是两派之间展开了一场大论战。此次论战规模之大，时间之长，斗争之激烈，影响之深远，在中国近代史上都是罕见的。双方论及的范围很广，归纳起来，主要是围绕“三民主义”进行的，即要不要推翻清政府，要不要建立共和政体，要不要改革封建土地制度等三大问题。

要不要推翻清王朝，即所谓“种族革命”，是整个论战的中心。革命派列举大量事实，揭露清政府对内实行野蛮的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对外则媚外卖国。因此，必须坚决用革命手段推翻出卖国家权利的专制政府。同时，革命派还尖锐地揭穿清政府所谓“预备立宪”，不过是一场骗局。改良派抓住革命派的某些狭隘的民族主义观念辩称，人之好坏，与种族无关，“多从政治上立论，而少从种族上立论”^②。应该说，革命派中确实存在狭隘的种族主义思想，改良派在这一点上是合理的。不过，改良派无视清朝统治下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的存在也是错误的。

关于政治革命，双方都反对君主专制统治。但在君主立宪还是民主共和之间却各执一端。改良派认为，政治改革只能循序渐进，君主专制、君主立宪、民主共和是必经阶段，不能逾越。他们指出中国民智未开，国民没有资格享受

孙中山选集：上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78

② 饮冰，杂答某报，新民丛报，1906-09（84）：11

民主共和。在当时的中国，最好的办法是由清政府实行“君主立宪”或“开明专制”。改良派机械地把“君主立宪”列为民主政治的必经阶段是缺乏说服力的，但他们强调实行民主政治需要有相应的“生计”及“政治、道德、学术”水平，则含有合理内容。革命派反驳道，中华民族的聪明才智不比其他民族差，很早就创造了高度文明。封建专制统治束缚着中华民族的能力，一旦破除禁锢，则民智大开。主张民智未开，以革命开之，而把开民智能的要务交给清政府，无异于“求鱼于樵，求木于渔”^①。

要不要实行“社会革命”，改革封建土地制度的问题，争论没有充分展开。革命派内部在这个问题上意见不一致。对“平均地权”问题，康有为、梁启超表示宁死也不能“寸毫”让步。他们认为中国的土地制度完美无缺，“经济社会组织”优良，所以，不必行社会革命；而所谓“平均地权”是为了博取下等社会的同情，是煽动“赌徒”、“乞丐”起来暴动，所以不可行社会革命。革命派反驳说，中国的土地制度并不是完美无缺，土地兼并现象很严重，以致造成劳苦人民极度贫困。因此，只有改革不合理的土地制度，实行土地国有政策，才能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和整个社会的进步。

论战表明，尽管革命派和改良派之间存在着原则分歧，但也有某些相同之处。他们都反对封建专制制度，但对反封建的艰巨性又都缺乏认识。他们都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但又都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本质缺乏足够的认识。

论战以革命派的胜利而告终。《新民丛报》于1907年8月被迫停刊。虽然革命派在论战中存在着某些局限，但总的来讲，他们要求以革命手段打碎封建专制统治，建立民主共和国，顺应了历史的潮流，受到当时较多群众的拥护。

《民报》风行海内外，多次重印，仍供不应求。革命思想得到广泛传播，革命运动迅猛发展。

同盟会成立后，革命形势变得对革命党人极为有利。革命派趁此机会，大力发展革命组织，联络会党和新军，发动武装起义。在同盟会领导和影响下规模较大的武装起义有：1906年12月萍浏醴起义，1907年7月光复会发动的皖浙起义，1908年11月熊成基发动的安庆起义，孙中山在华南领导的七次起义。历次起义中，以广州黄花岗起义影响最大，也是准备最充分，领导力量最强的一次起义。但是，因事先走漏了风声，起义计划被打乱，导致起义军仓促上阵，结果遭到惨败。

^① 蛰伸：论满洲政府虽欲立宪而不能民报，1905-10（1）：32

尽管历次起义都失败了，但革命党人发动连续不断的武装起义，给清政府以沉重打击，促进了全国革命形势的成熟。

同盟会自成立之日起，便存在着思想上的分歧，对同盟会纲领，意见就不统一。思想上的不统一，造成了同盟会的分裂。张继、章炳麟等两次掀起反对孙中山的风潮。孙中山一气之下放弃对东京同盟会总部的领导，专注于华南地区武装起义。1907年8月，张百祥等在东京组织共进会，脱离同盟会，将“平均地权”改为“平均人权”。1910年2月，陶成章在东京恢复光复会名称。同盟会的分裂，削弱了革命党人的战斗力。

（四）四川保路运动

1911年5月，清政府抛出铁道干线国有政策，宣布将各省商办的铁路干线一律收归国有。5月18日，清政府任命端方为粤汉、川汉铁路督办大臣，到四省强行接收铁路公司。5月22日，清政府派盛宣怀为代表，与英、美、德、法四国银行团正式签订了粤汉铁路和川汉铁路借款合同，将这两条铁路的修筑权出让给外商。

铁道干线国有政策激起了广大群众的激烈反对。当时一般舆论都认为，外国人掌握着中国的铁路矿山，如同掌握着国家的生命一样。广东、湖南、湖北、四川四省人民经过多年斗争，才于1906年把粤汉、川汉铁路的修筑权从帝国主义者手里收回自办，并且已经招股集中了相当资金。清政府“劫收”商办铁路公司，必然与各省人民以及地方绅商、立宪派的经济利益发生尖锐的冲突。铁道干线国有政策一公布，在四省，尤其在四川引发了巨大的保路风潮。

1911年6月，川汉铁路股东在成都组织保路同志会，各府州县成立保路分会，参加人数达数十万人。8月，成都罢市、罢课，广大群众都卷入斗争。千里内外，府县乡镇，一律闭户，风潮所播，遍及全川。9月，保路风潮发展为全省抗粮抗捐的斗争。9月6日，川路公司举行股东大会。次日，四川总督赵尔丰奉旨逮捕了保路同志会、咨议局和铁路公司首领蒲殿俊、罗伦等9人。消息传出，群情激愤，数万群众到督署请愿，要求释放被捕者。赵尔丰竟下令军警向手无寸铁的群众开枪，造成了骇人听闻的成都血案。

在保路运动中，存在着两条对立的斗争策略。立宪派人士主张“文明争路”，革命党人主张武装斗争。蒲、罗等人被捕之后，四川革命党人乘机夺取了保路运动的领导权，在“保路同志会”基础上组成“保路同志军”，积极联络会党，酝酿武装起义。成都血案发生之日，革命党人向外传递消息，号召各地人民起义。不久，各地起义军到达成都市郊，把成都团团围住。清政府极为

惊恐，急忙调湘、陕、黔、滇、粤等 6 省军队前往镇压。同盟会会员吴玉章和王天杰等在荣县宣布独立，建立了革命政权。四川各州县纷纷效法，宣布脱离清朝统治。

四川保路运动之所以表现得特别激烈，是因为川路路权的得失，牵动着全川各个阶级的经济利益。持有川路公司股份的不仅有地主、商人，而且有众多的自耕农和佃农。清政府夺路兼夺路股的劫掠手段，使人民群众含辛茹苦勉力缴纳的“租股”兑现希望渺茫，这就将广大群众推向了自己的对立面。同时，四川立宪派在保路运动前期起了较突出的组织和领导作用。到运动后期，同盟会会员又有效地领导群众展开了武装斗争。

四川保路运动由群众性的爱国运动发展成为全省的保路同志军武装大起义，对清政府在四川的统治造成极大冲击，震动全国，直接引发了武昌起义。正当湖广总督端方带兵入川镇压保路运动时，武昌起义就爆发了。

二、武昌起义和各省独立

武汉素称“九省通衢”，是当时国内仅次于上海的第二大城市。它是在华列强的重要据点和清朝统治的一个重心，也是资产阶级革命力量发展迅速的地区和各省革命党人联系的枢纽。革命与反革命的斗争，在这个地区格外激烈。

湖北革命党人采取各种途径，创造多种多样的形式，大面积进行革命宣传。他们建立了许多革命团体，从 1904 年的科学补习所，到后来的日知会、振武学社、文学社等，在发动和组织革命队伍，为武昌起义培养骨干方面起了重要作用。武昌成为首先起义之地区的一个关键因素是湖北革命党人所做的新军转化工作。他们始终“以运动军队为主，不轻率发难”^①，不断扩大新军中的革命力量。到起义前夕，已有 1/3 左右的新军都成了革命党人，为武昌起义的发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湖北革命党人奉孙中山为革命领袖。他们的活动主要受同盟会中部总会的领导。武汉是粤汉、川汉两条铁路的交会处，保路运动的爆发大大鼓舞了武昌革命党人的斗志。当四川保路同志军武装起义的消息传来，湖北革命党人奔走相告，他们决定利用这个大好时机，在武昌发动起义。为了加强对武昌地区革命力量的领导，共进会和文学社两个革命团体在同盟会中部总会的斡旋下决定联合行动，于 1911 年 9 月 24 日组成统一的起义领导机构，推举文学社领导人

杨玉如，辛亥革命先著记，北京：科学出版社，1957.11

蒋翊武为湖北革命军总指挥，共进会领导人孙武为参谋长。起义时间定于农历中秋节（10月6日），后因事泄，起义延期。

10月9日，当蒋翊武与刘复基、彭楚藩等骨干在总指挥部商讨起义决策时，传来消息说孙武在汉口俄租界制弹不慎失事。总指挥部经过研究，拟定当晚全城起义，因起义命令未及时送到部队，起义未果。起义总指挥部遭到军警搜捕，蒋翊武得以逃脱，刘复基、彭楚藩被捕。10月10日，刘复基、彭楚藩等革命党人遭杀害，数处革命机关被查封。

当天晚上新军工程第八营革命党人打响了起义的第一枪。在革命党人熊秉坤的带领下，起义新军一举占领楚望台军械库。熊秉坤以总代表名义，宣布起义部队为湖北革命军。接着，武昌军事学堂学生与步、炮、辎重各营齐集楚望台，临时推举原日知会会员、新军工程第八营队官吴兆麟为临时总指挥。经过一夜苦战，起义军占领总督府，控制了总督府以下各官衙、各城门，取得了首义的胜利。10月11日和12日，驻汉阳、汉口的新军相继起义。至此，武汉三镇完全为革命党人所控制。

这时，革命所面临的首要任务，是立即建立革命军政府，巩固革命成果，并把革命继续推向前进。当时，孙中山远在海外，同盟会的其他领导人物也不在武汉。直接组织这次起义的文学社和共进会主要领导者，在起义之前或逃或遭迫害。10月11日，起义士兵聚集在湖北谘议局，邀请谘议局议员和地方绅士举行会议，推举新军二十一混成协（旅）的协统黎元洪为军政府都督。湖北立宪派首领、谘议局议长汤化龙任民政部长。起义军又组成谋略处，负责处理军事要务。随着革命形势的明朗化，黎元洪逐渐改变了原来不愿出任革命政权领导者的态度，企图把持权柄发号施令。11月17日，汤化龙公布了一个冒称同盟会本部草拟的《军政府条例》，撤销由革命党人掌握军政实权的谋略处，由都督兼总司令，汤化龙任民政部部长。尽管后来革命党人否定了《军政府条例》，但“革命后的政治领导权”“大半落到了原来掌握这种领导权的人的手中”的局面并没有根本改变^①。这对后来响应革命的许多省份起了不好的“示范”作用。

最先起来响应武昌起义的是湖南和陕西两省。10月22日，湖南革命党人焦达峰等率领会党和新军攻入长沙，占领督府，建立了湖南军政府。湖南起义

〔美〕费正清，刘广京主编、剑桥中国晚清史：下册，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译室译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606

的胜利使两湖地区连成一片，从而可以支援湖北革命军抗击清军。同一天，陕西也爆发了起义。10月25日，陕西军政府宣告成立。10月24日，驻江西九江的新军响应武昌起义。10月31日，同盟会员蔡公时在南昌发动新军起义，建立了江西军政府。同盟会员李烈钧任江西都督。10月29日，山西新军中的革命党人发动起义，成立山西军政府。新军协统阎锡山任都督。10月30日，云南同盟会员联合新军协统蔡锷等发动起义。次日，占领昆明，组织云南军政府，蔡锷为都督。11月3日，上海爆发起义。同盟会员陈其美任上海军政府都督。上海起义直接推动了浙江、江苏的独立。11月4日，浙江革命党人占领苏州。11月6日，立宪派首领汤寿潜出任浙江军政府都督。江苏巡抚程德全宣布独立，11月5日，江苏军政府成立，程德全任军政府都督。11月4日，贵州革命党人起义，占领贵阳，成立贵州军政府。11月5日，安徽同盟会员联合团练发动起义。同盟会员孙毓筠、柏文蔚先后任安徽军政府都督。11月6日，广西谘议局议决与清政府脱离关系。11月9日，福州同盟会员许崇智发动起义，建立福建军政府，并出任都督。同日，广东宣布独立，同盟会员胡汉民为都督。

从武昌起义到11月9日，全国已有十三个省和最大的城市上海以及其他省许多州县发动起义。11月下旬，四川革命党人发动起义，成立重庆军政府。在四川资州，起义军杀死了前来镇压保路运动的端方。轰轰烈烈的革命已经波及到了清朝控制较严的直隶、河南、东三省，甚至边远的新疆、内蒙古等地区。在席卷全国的群众自发性起义冲击下，清王朝已走入风雨飘摇、行将就木之期。

三、中华民国南京临时政府成立

武昌起义取得了胜利，各省纷纷宣布独立，建立中央政权的时机成熟。革命派、立宪派、旧官僚等各派政治力量对此都极其关注。由于各派政治力量重新组合而出现的湖北、江浙地方集团，也都力争实现对中央政权的控制。11月9日和11日，湖北和上海两地先后发出通电，建议成立临时中央政府。11月15日，各省谘议局和都督府代表聚集上海，召开各省代表联合会。由于湖北方面力争，11月24日，各省代表联合会迁往武昌，但各省仍留一人在上海“联络声气”。

这时，袁世凯已被清政府重新起用。他统率的北洋军已攻陷汉口、汉阳，武昌正在北洋军的炮口威胁之下。11月30日，各省代表联合会被迫改在汉口

英租界举行。12月2日，代表联合会做出了两项重要决议：一是通过《临时政府组织大纲》，规定了临时大总统和参议院的选举办法和各自的权限，以及中央行政各部的职责；二是如果袁世凯反正，则公举他为临时大总统。此外，会议经过讨论，同意举行南北和谈。从一开始，革命阵营里大多数人对袁世凯集团就抱有幻想，他们认为需要一个强有力的人物才能控制局面。而袁世凯握有重兵，又在清末“新政”中有出色表现，受到立宪派、旧官僚的竭力推崇。各省代表联合会在汉口召开的同时，袁世凯已派其亲信到武昌进行停战议和的谈判。

12月2日，江浙联军攻克南京。形势的急骤变化使汉、沪两大集团的地位根本倒置过来。江浙集团声势大振，决定在南京成立临时中央政府，电催汉口代表迅速东下。12月14日，汉口、上海两地的各省代表齐集南京。代表名额由原来的23人增加到45人。同盟会员在其中所占比例有所提高。

12月25日，孙中山从海外回到国内，受到各界人民的热烈欢迎。各省革命党人同意推举孙中山为临时大总统。立宪派和旧官僚也认为在袁世凯反正之前，这个“过渡”总统“非孙莫属”。12月29日，南京代表会选举临时大总统。与会的有17省代表，每省一票，孙中山以16票当选。1912年1月1日，孙中山在南京宣誓就职，宣告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成立，以1912年为民国元年，改用公历。1月3日，黎元洪当选副总统，并通过孙中山提名的国务院各部总、次长和局长名单。9名部长中同盟会员3人、旧官僚2人、立宪派2人、自由派专家2人。

1月28日，临时参议院在南京成立，作为立法机关，43名参议员中，革命派30多人、立宪派8人。这表明在筹建中央政权的角逐中，革命派暂时取得了胜利。

革命党人非常看重列强各国的认可。尽管南京临时政府在《宣告友邦书》中，重申承认清政府同帝国主义各国缔结的一切不平等条约，承担过去的外债和赔款，但南京临时政府并没有得到列强各国对它的承认。

四、南京临时政府的政体和经济政策

三民主义体现了孙中山对未来国家政体的构想，在理论上为资产阶级革命派设计了一条实现民主共和的道路。孙中山特别强调实现民主共和必须要民族主义和民权主义相结合，在推翻清朝封建专制统治的同时，建立一个新的民主共和国家来代替它。并进一步提出了实现中国民主革命的具体操作方案和程

序，即“五权宪法”和“革命程序论”。孙中山对西方三权分立学说加以改造，并借鉴中国古代考试制度和监察制度，创立了“五权分立”学说，在三权分立基础上增加了考试权和监察权。孙中山将实现民主革命的过程分为三个时期，即“军法之治”，设军政府总摄政权，三年为期；“约法之治”，军政府将地方自治权授予人民，同时制定约法，由军政府依约法总揽国事，六年为限；“宪法之治”，制定宪法，军政府解除权柄，依宪法设国家机关分掌国事。至此，民主革命之目的即可达到。

武昌起义取得胜利之后，立宪派和旧官僚附和革命，掌握了一些省的政权，革命派失去单独组织中央政权的主动权。同时，各省独立后，形成了各自独立的军事和政治力量。在这种情况下，不可能完全按照孙中山的构想创立共和政体。多数革命党人和立宪派都主张效法美国，以联邦形式保持各省相对独立，建立总统制共和国。1911年12月3日，各省代表联合会通过了《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孙中山回国后，建立南京临时政府，对组织大纲进行了修正。组织大纲规定：临时政府采用总统制，临时大总统为行政首长，直接领导政府的九个部；临时参议院为立法机关，由各省都督府代表组成，42名参议员中，同盟会员占四分之三以上。组织大纲所体现的三权分立并不完善，没有独立的司法部门。这在后来制定的《临时约法》中得到补充。

在短短三个多月时间里，孙中山等革命党人为建立一个真正的民主共和国做出了极大努力。在临时政府各部人员安排上，同盟会采取“部长取名，次长取实”之法。九个部中，虽然只有陆军、外交、教育三部的部长是同盟会员，但九名次长除一人外均为革命党，其中陆军总长兼参谋长黄兴职权最重，所以当时有人说陆军部“虽无内阁之名，实各部之领袖也”^①。革命党人在政府中居主导地位。临时政府设置法制局负责法制的编订，局长宋教仁。重要法制，由法制局编订呈临时大总统，由临时大总统签发；一般法令，由临时大总统或各部发布执行。在此期间，经临时参议院通过，孙中山发布了《各部官制通则》和《南京政府官制》，使中央政府组织更趋完备。为保护人民权利，孙中山多次发布命令，宣布所有人民享有国家社会的一切权利，包括公权如选举权、参政权等，私权如财产权、居住、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宗教自由等。还发布了一些政令，禁止种植和吸食鸦片，禁止妇女缠足、刑讯体罚、贩卖人口等，通令改变“贱民”身份，允许他们享受一切公私权利。此外，南京

临时政府还颁布了财政、实业、教育文化和改革陋俗的各种法令。这些充分说明，它是一个具有资产阶级民主共和性质的政权。

南京临时政府代表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的利益，它的经济总政策是大力发展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孙中山认为革命胜利后“社会当以工商实业为竞点，为新中国开一新局面”^①。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后，实业部要求各省呈报农工商矿各业情况，确定了有关的经济政策和措施。

保护私有财产。《临时约法》明确规定“人民有保有财产及营业之自由”。另外还专门颁发了有关保护私有财产的五条法令，并通令京内外官署确实遵照执行，以安定民心，维护大局。这些措施，从法律上保障了广大工商业者所应享有的根本权利。

鼓励发展实业。为振兴实业，临时政府令实业部制定商业注册章程。章程废除了清政府对申请者的敲诈，减免了清王朝规定的注册费用，准许各类商号自由注册。“对于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矿企业，一经申请，临时政府无不一批准立案，遇有地方官司侵夺私产，破坏营业者，即令有关部门彻底清查，妥为解决。”^②临时政府推行各种保护与奖励性的经济政策，得到民间人士的积极响应。这期间，民间成立了一些实业团体，如上海有中华公学会、中华民国商学会、中华民国工业建设会，南京有中华民国实业协会等等。在工业落后的黑龙江省，也成立了黑龙江省实业总会。这些团体又反过来推动各地实业的发展。

整顿币制和金融。为统一清末混乱的币制，临时政府将前清江南造币厂收归国有，建立中华造币厂，下令铸造开国纪念币。临时政府还筹划统一新币。为加强对金融的整顿和管理，拟订了一系列条例，如《商业银行则例》、《海外汇业银行条例》、《兴农银行则例》、《农业银行则例》、《殖民银行则例》等。临时政府还将大清银行改为中国银行，作为中华民国中央银行总行。

倡导兴农垦荒。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之后，意识到“军兴以来，四民失业，而尤以农民为最”^③。为了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临时政府下令资助无耕种之具者；鼓励开垦荒地，以五年不升科优待垦辟荒地者（清朝旧例，一般荒地开垦二、三年即升科）。黄兴、蔡元培等还亲自组织拓殖协会，规划开发

① 孙中山，致国民军政府电，孙中山全集，第一卷，上海：中华书局，1985.547

② 章开沅，林增平主编辛亥革命史：下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311

③ 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史料编译组，辛亥革命资料，上海：中华书局，1961.336

西北资源。孙中山给予他们大力支持，批令财政部拨款 30 万元予以扶助，并要参议院提前议决。

由于南京临时政府存在时间短，当时国内外环境于它极为不利，又加之财政危机严重，它所制定的政策多未付诸实施。不过，这些政策和措施体现了南京临时政府发展资本主义经济的目标。

第二节 清朝的灭亡和中华民国政府迁都北京

一、南北和谈和清帝退位

南京临时政府筹建前后，在上海进行着所谓“南北和谈”。1911 年 12 月 7 日，袁世凯被清廷任命为议和全权大臣。他派唐绍仪作为全权代表南下议和。12 月 9 日，独立各省公推伍廷芳为南方议和代表。12 月 18 日，南北和谈在上海英租界正式开始。接着，英、美、法、俄、日、德六国驻上海总领事，向议和代表提出“尽速达成协议，使目前的冲突归于停止”的照会^①。从 12 月 18 日至 31 日，双方共进行了五轮谈判。关于停战问题。袁世凯在先前停战期间，收缩南方兵力，加强北方兵力。谈判开始后，在南方代表强烈要求下，袁表面上同意停战，暗中却一直利用军事进攻夺取革命军占领的战略要地，以加重谈判的筹码。关于国体问题。南方代表坚持谈判必须以承认共和为前提，否则无法谈下去。由于南方态度坚决，唐绍仪在袁世凯授意下，表示同意共和主张，但要求“和平解决”君主立宪与民主共和的争端。最后，双方决定召开国民会议，投票表决国体问题。关于国民会议问题，双方几经争论确定了“国民会议”的筹备方案，即每省出代表三人，每人一票。各代表到达 $\frac{3}{4}$ 以上即可开议。关于国民会议的地点问题，双方没有达成一致意见。南方要求在上海召开，北方坚持在北京召开。公开谈判的同时，袁世凯另派党羽，暗中与革命阵营中的妥协势力相互勾结，常聚在立宪派要员赵凤昌寓居的“惜阴堂”，共同引诱革命派做出更大让步。由于袁世凯当时拥有重兵，并有拥护共和的表示，总统“非袁莫属”几乎成为包括不少革命党人在内的“共识”。

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同文照会辛亥革命在上海史料选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6.1195